附件1

本次检验项目

**一、粮食加工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制品》（GB 1929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卫生部等7部门《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过氧化钙的公告》（卫生部公告[2011]第4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米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等5个指标。

2.生湿面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4个指标。

3.其他谷物粉类制成品抽检项目包括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黄曲霉毒素B1等4个指标。

4.其他谷物碾磨加工品抽检项目包括赭曲霉毒素A、铅(以Pb计)、铬(以Cr计)等3个指标。

5.大米抽检项目包括铬(以Cr计)、黄曲霉毒素B1、铅(以pb计）、苯并[a]芘、镉(以Cd计)、赭曲霉毒素A、无机砷(以As计)、马拉硫磷、总汞(以Hg计)等9个指标。

6.发酵面制品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等5个指标。

7.米粉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等2个指标。

8.玉米粉、玉米片、玉米渣抽检项目包括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玉米赤霉烯酮、赭曲霉毒素A、黄曲霉毒素B1等4个指标。

9.普通挂面、手工面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等1个指标。

10.通用小麦粉、专用小麦粉抽检项目包括铬(以Cr计)、滑石粉、过氧化苯甲酰、黄曲霉毒素B1、苯并[a]芘、镉(以Cd计)、玉米赤霉烯酮、赭曲霉毒素A、总砷(以As计)、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铅(以Pb计)、二氧化钛、总汞(以Hg计)等13个指标。

11.谷物加工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黄曲霉毒素B1等3个指标。

**二、豆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豆制品》（GB 2712）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腐竹、油皮及其再制品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钠盐(以山梨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三氯蔗糖、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8个指标。

2.腐乳、豆豉、纳豆等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黄曲霉毒素B1、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金黄色葡萄球菌、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三氯蔗糖、沙门氏菌、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13个指标。

3.豆干、豆腐、豆皮等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三氯蔗糖、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9个指标。

4.大豆蛋白类制品等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三氯蔗糖等7个指标。

**三、食用农产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 31650）、《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农业部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2015年第11号)、《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兽药地方标准废止目录》（农业部公告第56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豆芽卫生标准》（GB 22556）、《发布在食品动物中停止使用洛美沙星、培氟沙星、氧氟沙星、诺氟沙星4种兽药的决定》（农业部公告第2292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第四批）》（整顿办函〔2010〕50 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畜、禽产品》（GB 270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动物性水产品》（GB 273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牛肉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林可霉素、氯霉素、铬(以Cr计)、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多西环素、莱克多巴胺、四环素、总砷(以As计)、克伦特罗、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挥发性盐基氮、诺氟沙星、氧氟沙星、沙丁胺醇、甲氧苄啶、培氟沙星、土霉素、铅(以Pb计)、特布他林、地塞米松、氟苯尼考、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金霉素、氯丙嗪等29个指标。

2.淡水虾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氯霉素、铅(以Pb计)、铬(以Cr计)、多氯联苯、呋喃唑酮代谢物、甲基汞(以Hg计)、呋喃西林代谢物、无机砷(以As计)、呋喃它酮代谢物、磺胺类(总量)、镉(以Cd计)、四环素、金霉素等15个指标。

3.其他禽副产品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金刚烷胺、培氟沙星、氯霉素、诺氟沙星、氧氟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呋喃唑酮代谢物等11个指标。

4.其他畜副产品抽检项目包括沙丁胺醇、培氟沙星、氯霉素、诺氟沙星、克伦特罗、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氧氟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莱克多巴胺等10个指标。

5.香蕉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吡唑醚菌酯、甲拌磷、氟虫腈、对硫磷、多菌灵、辛硫磷、腈苯唑等8个指标。

6.淡水鱼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氯霉素、诺氟沙星、孔雀石绿、多氯联苯(以PCB28、PCB52、PCB101、PCB118、PCB138、PCB153和PCB180总和计)、铬(以Cr计)、呋喃唑酮代谢物、甲基汞(以Hg计)、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呋喃西林代谢物、无机砷(以As计)、呋喃它酮代谢物、地西泮、氧氟沙星、四环素、甲氧苄啶、培氟沙星、土霉素、铅(以Pb计)、氟苯尼考、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镉(以Cd计)、恩诺沙星、金霉素等26个指标。

7.柑、橘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水胺硫磷、联苯菊酯、甲拌磷、多菌灵、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丙溴磷、杀虫脒、氯唑磷、铅(以Pb计)、三唑磷、灭线磷、克百威、镉(以Cd计)等15个指标。

8.桃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溴氰菊酯、甲拌磷、多菌灵、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氟虫腈、敌敌畏、对硫磷、铅(以Pb计)、氟硅唑、克百威、镉(以Cd计)等15个指标。

9.淡水蟹抽检项目包括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无机砷(以As计)、呋喃它酮代谢物、培氟沙星、氯霉素、诺氟沙星、氧氟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镉(以Cd计)、铅(以Pb计)、铬(以Cr计)、多氯联苯、呋喃唑酮代谢物、甲基汞(以Hg计)等18个指标。

10.豇豆抽检项目包括氧乐果、水胺硫磷、阿维菌素、克百威、镉(以Cd计)、铅(以Pb计)、灭蝇胺、铬(以Cr计)、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等10个指标。

11.鸡肝抽检项目包括替米考星、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呋喃它酮代谢物、金刚烷胺、氟苯尼考、培氟沙星、金刚乙胺、氯霉素、诺氟沙星、利巴韦林、氧氟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呋喃唑酮代谢物、总砷(以As计)等15个指标。

12.普通白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铬(以Cr计)、溴氰菊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氟虫腈、总砷(以As计)、敌敌畏、甲拌磷、啶虫脒、毒死蜱、铅(以Pb计)、克百威、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等16个指标。

13.猪肉抽检项目包括甲硝唑、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沙丁胺醇、甲氧苄啶、培氟沙星、喹乙醇、挥发性盐基氮、氯霉素、诺氟沙星、土霉素、利巴韦林、克伦特罗、铅(以Pb计)、铬(以Cr计)、呋喃唑酮代谢物、特布他林、呋喃西林代谢物、地塞米松、多西环素、氟苯尼考、氧氟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莱克多巴胺、镉(以Cd计)、四环素、总汞(以Hg计)、金霉素、氯丙嗪、总砷(以As计)等31个指标。

14.芹菜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毒死蜱、对硫磷、阿维菌素、水胺硫磷、铅(以Pb计)、铬(以Cr计)、甲拌磷、灭多威、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二甲戊灵、氧乐果、辛硫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镉(以Cd计)、氟氯氰菊酯和高效氟氯氰菊酯、氟虫腈、总汞(以Hg计)、马拉硫磷、总砷(以As计)等23个指标。

15.葡萄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甲霜灵和精甲霜灵、多菌灵、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己唑醇、氧乐果、嘧霉胺、烯酰吗啉、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敌敌畏、铅(以Pb计)、戊唑醇、辛硫磷、氟硅唑、灭线磷、克百威、镉(以Cd计)、甲基对硫磷等22个指标。

16.苹果抽检项目包括甲拌磷、丙环唑、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啶虫脒、氧乐果、丙溴磷、丁硫克百威、敌敌畏、毒死蜱、对硫磷、氯唑磷、铅(以Pb计)、三唑磷、三唑醇、灭线磷、克百威、镉(以Cd计)等17个指标。

17.番茄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铬(以Cr计)、溴氰菊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总砷(以As计)、敌敌畏、毒死蜱、铅(以Pb计)、灭线磷、克百威、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等15个指标。

18.海水鱼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挥发性盐基氮、氯霉素、诺氟沙星、多氯联苯(以PCB28、PCB52、PCB101、PCB118、PCB138、PCB153和PCB180总和计)、铬(以Cr计)、呋喃唑酮代谢物、甲基汞(以Hg计)、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呋喃西林代谢物、无机砷(以As计)、呋喃它酮代谢物、地西泮、氧氟沙星、组胺、甲硝唑、甲氧苄啶、培氟沙星、土霉素、铅(以Pb计)、氟苯尼考、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镉(以Cd计)等25个指标。

19.鸡蛋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金刚烷胺、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氧氟沙星、铅(以Pb计)、氟苯尼考、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等10个指标。

20.橙抽检项目包括三唑磷、水胺硫磷、克百威、联苯菊酯、杀虫脒、杀扑磷、氧乐果、多菌灵、丙溴磷等9个指标。

21.鲜食用菌抽检项目包括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镉(以Cd计)、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等3个指标。

22.鸡肉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铬(以Cr计)、呋喃西林代谢物、四环素、利巴韦林、替米考星、金刚乙胺、金刚烷胺、甲硝唑、尼卡巴嗪、氟苯尼考、镉(以Cd计)、金霉素、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多西环素、沙拉沙星、总砷(以As计)、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挥发性盐基氮、诺氟沙星、呋喃它酮代谢物、氧氟沙星、甲氧苄啶、培氟沙星、土霉素、铅(以Pb计)、总汞(以Hg计)等30个指标。

23.茄子抽检项目包括杀扑磷、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水胺硫磷、联苯菊酯、铬(以Cr计)、甲拌磷、甲胺磷、氧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总砷(以As计)、甲氰菊酯、氯唑磷、铅(以Pb计)、腐霉利、克百威、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等18个指标。

24.韭菜抽检项目包括乐果、甲胺磷、敌敌畏、腐霉利、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二甲戊灵、毒死蜱、氧乐果、辛硫磷、阿维菌素、灭线磷、克百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镉(以Cd计)、铅(以Pb计)、甲拌磷、氟虫腈、多菌灵等18个指标。

25.辣椒抽检项目包括杀扑磷、水胺硫磷、铬(以Cr计)、甲拌磷、多菌灵、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丙溴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氟虫腈、总砷(以As计)、敌敌畏、氯唑磷、铅(以Pb计)、灭多威、腐霉利、克百威、镉(以Cd计)、氟氯氰菊酯和高效氟氯氰菊酯、总汞(以Hg计)等22个指标。

26.豆类抽检项目包括吡虫啉、赭曲霉毒素A、铅(以Pb计)、铬(以Cr计)等4个指标。

27.豆芽抽检项目包括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亚硫酸盐(以SO2计)、6-苄基腺嘌呤(6-BA)、铅(以Pb计)等4个指标。

28.梨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甲拌磷、多菌灵、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敌敌畏、毒死蜱、对硫磷、吡虫啉、铅(以Pb计)、灭线磷、克百威、敌百虫、镉(以Cd计)、氟氯氰菊酯和高效氟氯氰菊酯等17个指标。

29.海水虾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无机砷(以As计)、呋喃它酮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氯霉素、磺胺类(总量)、镉(以Cd计)、铅(以Pb计)、铬(以Cr计)、多氯联苯、呋喃唑酮代谢物、甲基汞(以Hg计)等13个指标。

30.菠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铬(以Cr计)、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总砷(以As计)、毒死蜱、铅(以Pb计)、克百威、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等14个指标。

31.西瓜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敌敌畏、噻虫嗪、铅(以Pb计)、甲霜灵和精甲霜灵、涕灭威、甲胺磷、氧乐果、辛硫磷、克百威、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镉(以Cd计)等12个指标。

32.马铃薯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铬(以Cr计)、溴氰菊酯、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氟虫腈、总砷(以As计)、水胺硫磷、甲拌磷、对硫磷、铅(以Pb计)、辛硫磷、克百威、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等15个指标。

33.贝类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无机砷(以As计)、呋喃它酮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氯霉素、磺胺类(总量)、镉(以Cd计)、铅(以Pb计)、铬(以Cr计)、多氯联苯、呋喃唑酮代谢物、甲基汞(以Hg计)等13个指标。

34.鸭肉抽检项目包括甲硝唑、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呋喃它酮代谢物、多西环素、氟苯尼考、甲氧苄啶、培氟沙星、挥发性盐基氮、氯霉素、诺氟沙星、土霉素、氧氟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呋喃唑酮代谢物等17个指标。

35.羊肉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林可霉素、氯霉素、铬(以Cr计)、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莱克多巴胺、四环素、总砷(以As计)、克伦特罗、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达氟沙星、氟甲喹、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挥发性盐基氮、诺氟沙星、氧氟沙星、沙丁胺醇、培氟沙星、土霉素、铅(以Pb计)、特布他林、氟苯尼考、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金霉素、氯丙嗪等28个指标。

36.大白菜抽检项目包括涕灭威、久效磷、甲胺磷、毒死蜱、氧乐果、啶虫脒、阿维菌素、水胺硫磷、硫线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唑虫酰胺、甲拌磷、氟虫腈等14个指标。

37.羊肾抽检项目包括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沙丁胺醇、培氟沙星、氯霉素、诺氟沙星、克伦特罗、氧氟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镉(以Cd计)、莱克多巴胺、呋喃唑酮代谢物等13个指标。

**四、罐头**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GB 7098）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水产动物类罐头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商业无菌、组胺、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6个指标。

2.水果类罐头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柠檬黄、糖精钠(以糖精计)、阿斯巴甜、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商业无菌、赤藓红、诱惑红、胭脂红、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日落黄、苋菜红、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13个指标。

3.畜禽肉类罐头抽检项目包括铬(以Cr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镉(以Cd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商业无菌、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7个指标。

4.蔬菜类罐头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乙二胺四乙酸二钠、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商业无菌、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6个指标。

5.其他罐头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乙二胺四乙酸二钠、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商业无菌、黄曲霉毒素B1、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7个指标。

6.食用菌罐头抽检项目包括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商业无菌等4个指标。

**五、食糖**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绵白糖》（GB/T 1445）、《红糖》（QB/T 4561）、《赤砂糖》（GB/T 35884）、《方糖》（GB/T 35888）、《冰糖》（GB/T 35883）、《红糖》（GB/T 35885）、《冰片糖》（QB/T 2685）、《单晶体冰糖》（QB/T 117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糖》（GB 13104）、《白砂糖》（GB/T 317）、《赤砂糖》（QB/T 2343.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方糖抽检项目包括蔗糖分、色值、还原糖分、螨、二氧化硫残留量等5个指标。

2.绵白糖抽检项目包括总糖分、总糖分(蔗糖分+还原糖分)、色值、螨、还原糖分、二氧化硫残留量等6个指标。

3.赤砂糖抽检项目包括总糖分(蔗糖分+还原糖分)、螨、二氧化硫残留量、不溶于水杂质等4个指标。

4.白砂糖抽检项目包括色值、蔗糖分、还原糖分、螨、二氧化硫残留量等5个指标。

5.红糖抽检项目包括总糖分、总糖分(蔗糖分+还原糖分)、螨、不溶于水杂质等4个指标。

6.冰糖抽检项目包括色值、螨、蔗糖分、还原糖分、二氧化硫残留量等5个指标。

7.其他糖抽检项目包括蔗糖分、总糖分（蔗糖分+还原糖分）、色值、还原糖分、螨、二氧化硫残留量等6个指标。

8.冰片糖抽检项目包括总糖分(蔗糖分+还原糖分)、螨、还原糖分等3个指标。

**六、糕点**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面包》（GB 7099）、《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单(第二批)》（食品整治办[2009]5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糕点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丙二醇、安赛蜜、菌落总数、大肠菌群、三氯蔗糖、沙门氏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纳他霉素残留量、糖精钠(以糖精计)、富马酸二甲酯、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金黄色葡萄球菌、霉菌、酸价(以脂肪计)(KOH)等20个指标。

**七、餐饮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食品整治办[2008]3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GB 1493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面包》（GB 709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物性水产制品》（GB 10136）、《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单(第二批)》（食品整治办[2009]5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肉冻、皮冻(自制)抽检项目包括铬(以Cr计)等1个指标。

2.生食动物性水产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吸虫囊蚴、镉(以Cd计)、线虫幼虫、绦虫裂头蚴等4个指标。

3.发酵面制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3个指标。

4.复用餐饮具抽检项目包括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大肠菌群、游离性余氯等3个指标。

5.油炸面制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等1个指标。

6.火锅调味料(底料、蘸料)(自制)抽检项目包括蒂巴因、吗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罂粟碱、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可待因、那可丁等8个指标。

7.糕点(餐饮单位自制)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安赛蜜、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铅(以Pb计)、富马酸二甲酯、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丙二醇、酸价(以脂肪计)(KOH)等13个指标。

**八、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大豆油》（Q/02A3211S）、《食品国家安全标准植物油》（GB 2716）、《大豆油》（Q/BBAH0019S）、《花生油》（GB/T 153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大豆油》（GB 1535）、《大豆油》（GB/T 1535）、《橄榄油、油橄榄果渣油》（GB/T 23347）、《菜籽油》（GB/T 1536）、《食用调和油》（SB/T 1029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芝麻油》（GB/T 8233）、《花生油》（GB 1534）、《菜籽油》（GB 1536）、《食用植物油煎炸过程中的卫生标准》（GB 7102.1）、《玉米油》（GB/T 191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花生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KOH)、苯并[α]芘、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B₁等4个指标。

2.芝麻油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溶剂残留量、过氧化值、酸价(以KOH计)、乙基麦芽酚等6个指标。

3.菜籽油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铅(以Pb计)、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过氧化值、酸价(KOH)、花生一烯酸(C20:1)、溶剂残留量、乙基麦芽酚等8个指标。

4.其他食用植物油(半精炼、全精炼)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酸价(KOH)、溶剂残留量、总砷(以As计)、铅(以Pb计)、过氧化值、黄曲霉毒素B1等7个指标。

5.煎炸过程用油抽检项目包括极性组分、酸价(KOH)等2个指标。

6.大豆油抽检项目包括溶剂残留量、苯并[α]芘、过氧化值、酸价（KOH）等4个指标。

7.橄榄油、油橄榄果渣油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过氧化值、酸价(KOH)等3个指标。

8.玉米油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铅(以Pb计)、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过氧化值、酸价(KOH)、丁基羟基茴香醚(BHA)、溶剂残留量、黄曲霉毒素B1、二丁基羟基甲苯(BHT)、总砷(以As计)等10个指标。

9.食用植物调和油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酸价(KOH)、丁基羟基茴香醚(BHA)、溶剂残留量、二丁基羟基甲苯(BHT)、总砷(以As计)、铅(以Pb计)、过氧化值、乙基麦芽酚等10个指标。

**九、方便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GB 1740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冲调谷物制品》（GB 1964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油炸面、非油炸面、方便米粉(米线)、方便粉丝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酸价(以脂肪计)(KOH)、日落黄、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柠檬黄、过氧化值(以脂肪计)等6个指标。

2.方便粥、方便盒饭、冷面及其他熟制方便食品等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黄曲霉毒素B1、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霉菌等10个指标。

**十、饼干**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饼干》（GB 710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饼干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酸价(以脂肪计)(KOH)、糖精钠(以糖精计)、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霉菌、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等10个指标。